

法定代理人同意書

本人已充分清楚了解「2025雲林縣歌唱人才培訓計畫」活動性質及內容，茲同意以下未成年人：

（姓名）_____（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出生，身分證字號：_____）報名參加由雲林縣政府主辦之「2025雲林縣歌唱人才培訓計畫」之所有賽程及培訓課程。

法定代理人(親筆簽名)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地址及電話

☐父：

☐母：

☐監護人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註：

- (1) 父母為其未成年子女之法定代理人，同意書應由父母雙方共同簽署並負擔義務。
- (2) 父母離婚或單一監護者，應檢具已辦妥登記之戶籍謄本，始得單獨代理。
- (3) 未成年人無父母、或父母均不能行使、負擔對於未成年子女之權利義務時，由取得監護權之監護人同意之，並檢附證明文件。